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惠州市锦同	实际控制人	2, 992, 496	3. 0513%	上市前取得
盛投资合伙	之一致行动			
企业(有限	人			
合伙)				

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

(一) 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:

√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□减持时间区间届满

股东名称	已减持 数量 (股)	已减持 比例	减持 方式	滅持 期间	减持价格 区间	已减持总金额 (元)	减持 计划 完成 情况	当前持股 数量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惠州市	545, 390	0. 5561%	集中	2023年	8. 50-9. 70	4, 980, 124. 33	是	2, 447, 106	2. 4952%
锦同盛			竞价	7月19	元				
投资合				日 至					
伙企业				2023年					
(有限				9月18					
合伙)				日					

注:因公司实施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,上述股东持股数量由原来 1,496,248 股变成 2,992,496 股,根据 2023 年 6 月 7 日发布的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 (公告编号:2023-061),如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、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 新股或配股等股本除权、除息事项时,则调整相应的减持数量,保持减持比例不变,即减持 比例不高于总股本的 0.61%保持不变,调整相应减持数量为不高于 598,237 股。

- (二) 本次減持事项是否与股东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一致√是 □否
- (三) 减持时间区间届满,是否未实施减持
- □是 √否
- (四) 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
- □是 √否
- 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惠州市锦同盛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减持计划实施结果告知函》

惠州市锦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9月19日